# 第17届区人民政府第76次常务会议纪要

主持人：         会议地点：区政府三楼会议室

2021年5月24日，区长朱杰主持召开第17届区人民政府第76次常务会议。

一、会议听取了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关于申报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有关情况的汇报。

会议指出，要以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把保障农民权益作为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城乡一体、景村联动、农旅融合”原则，突出农村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打造具有八公山特色的综合性改革试点，为建设乡村振兴先行示范区和推进高质量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会议决定，同意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关于申报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有关情况的汇报。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经马健同志审核把关后，按程序上报实施方案，区财政局做好跟踪保障和业务指导。

二、会议听取了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关于《中共八公山区委  八公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方案》（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会议决定：

同意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关于《中共八公山区委  八公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方案》（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经马健同志审核把关后，报区委常委会审议。

全区政府系统各级各部门要深刻领会和把握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的战略定位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见效的战略部署，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努力推动我区“三农”工作迈上新台阶。要压实工作责任，加强督导调度，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此议题报区委常委会审议）

三、会议听取了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关于《八公山区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奖补办法（试行）》（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会议决定：

同意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关于《八公山区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奖补办法（试行）》（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要注重激励导向和效果导向，保持前后政策的一致性，及时调整优化办法内容，经马健同志审核把关后，以区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

四、会议听取了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关于《关于盘活闲置农房（宅基地）促进富民强村的实施意见》《八公山区闲置农房（宅基地）盘活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会议决定：

同意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关于《关于盘活闲置农房（宅基地）促进富民强村的实施意见》《八公山区闲置农房（宅基地）盘活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区农业农村水利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经马健同志审核把关后，以区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

会议强调，闲置农房（宅基地）盘活工作要以改革创新为引领，有效拓宽盘活利用路径，引导农民自主创业和创新经营，推进发展新产业新业态。要充分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的经验做法，细化年度目标任务，细化工作路径和责任分工，努力打造全省“两闲”盘活利用试点样板。

五、会议听取了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八公山区创建全省双拥模范城实施方案》（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会议决定：

同意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八公山区创建全省双拥模范城实施方案》（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经陈福建同志审核把关后，报区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指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是我党我军和我国人民在长期革命和建设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是地方政府重要政治责任。全区政府系统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拥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增强创建“双拥模范城”的责任感、使命感，积极拓展双拥领域，创新双拥形式，突出双拥成果，全面掀起双拥模范城创建热潮，推动双拥工作在发展中创新、在创新中提高。区双拥办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认真抓好组织实施，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创建工作有力有序推进；各镇、街道，各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同心协力谋创建、抓创建，确保《实施方案》各项任务安排落地落细落实。

（此议题报区委常委会审议）

六、会议听取了区委编办关于《八公山区级政府权责清单目录（2021年本）（送审稿）》《八公山区级公共服务清单目录（送审稿）》《八公山区级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目录（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会议决定：

同意区委编办关于《八公山区级政府权责清单目录（2021年本）》（送审稿）《八公山区级公共服务清单目录》（送审稿）《八公山区级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目录》（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区委编办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经马健同志审核把关后，报区委深改委会议审议。区政府各部门要严格执行“三单”具体内容和规范流程，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工作能力，切实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不断提高治理的科学化、法治化、规范化水平。

七、会议听取了区教体局关于山王小学撤并有关情况的汇报。

八、会议听取了区教体局关于八公山区2021年普通中小学招生范围划分方案的汇报。会议决定：

同意区教体局关于八公山区2021年普通中小学招生范围划分方案的汇报。区教体局要坚持“划片、就近、免试”入学原则，按照方案要求做好2021年普通中小学校招生入学工作，促进义务教育公平优质均衡发展。

九、会议听取了工业集聚区服务中心关于退还苏州苏南昆仑能源有限公司前期垫付土地报批费用有关情况的汇报。

十、会议听取了风景区管理处关于八公山风景区原皖淮化工厂废弃生产厂房需销爆处理的汇报。

十一、会议听取了区文旅局关于申请拨付苏州第五建筑公司项目工程款的汇报。

十二、会议听取了区城管行政执法局关于八公山区城市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汇报。会议决定：

同意区城管行政执法局关于八公山区城市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汇报。区城管行政执法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和八公山实际进行修改完善，再次征求相关部门和各位分管副区长意见，经陈福建同志审核把关后，以区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

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区城管行政执法局）要充分发挥数字城管系统平台高效性、时效性、精确性等技术优势，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城市品质，各镇、街道，区各有关部门要安排专人负责数字城管相关工作，区城管办要加强对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要加强绩效考核，在文明创建工作经费总体安排中，设立城市管理专项资金200万元，用于城市管理工作奖惩激励保障工作。要健全工作机制，每月召开一次月度点评推进会，加大对排名末位单位督导考核力度，将城市管理工作纳入全区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

十三、会议听取了区城管行政执法局关于申请更换执法车辆的汇报。

十四、会议听取了区城管行政执法局关于申请进行办公场所标准化建设的汇报。

十五、会议听取了区城管行政执法局关于申请补充我区城市管理执法力量的汇报。

十六、会议听取了区政府办关于维修区人武部院内广场道路及建设机动车车棚的汇报。

出席：朱杰、张景新、管迎悦、马健、程晋淼。

列席：胡汪兴、付德勇、朱玉章、王桂芝、闫绍清、余振洋、段传旺。

参加单位：区财政局、区司法局、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委编办、区教体局、区文旅局、区城管行政执法局、工业集聚区服务中心、风景区管理处、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数据资源管理局、区住建局、区发改委、区人社局、区科技经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税务局、区统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信访局、区审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机关服务中心、区采购中心、区环卫处、八公山镇、山王镇、新庄孜街道、土坝孜街道、毕家岗街道。

2021年6月3日印发